关于招商银行办理招商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个人投资者 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个人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3 月 6 日起对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招商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招商双债增强 C",场内简称:招商双债,基金代码 161716,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内容进行调整,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请金额超过 10 万元,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本基金在其他销售渠道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以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以及 2019 年 3 月 5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在正常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887-9555 (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

